

江门高新区党政办公室 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江高办〔2017〕21号

关于印发江门高新区（江海区）现代服务业发展 “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江门高新区（江海区）现代服务业发展“十三五”规划》业经高新区管委会、江海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区发改统计局反映。

江门高新区党政办公室
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6月12日

江门高新区（江海区）现代服务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现代服务业是主要依托信息技术和现代管理而发展起来的知识相对密集的服务业，具有技术含量高、人力资本含量高、附加值高、资源依赖度低、污染排放低等特征，现代服务业的发展水平是衡量现代社会经济发达程度的重要标志。“十三五”时期是江门高新区（江海区）调整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攻坚阶段，也是江门高新区（江海区）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努力开创科技经济社会发展新局面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大力推动服务业创新发展，全面提升产业现代化水平，构筑完善的现代服务业体系，对于我区打造好珠三角（江门）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在全国高新区中争先进位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本规划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指导意见》（国发〔2014〕26号）、广东省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的若干意见》（粤府办〔2015〕54号）、《江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共江门高新区工委 中共江门市江海区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和《江门高新区（江海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等进行编制，规划期为2016—2020年。

一、发展基础

（一）发展现状

“十二五”期间，我区深入贯彻服务业推动战略，积极扩大服

务业总量规模、优化产业结构、改善空间布局、提升服务水平，现代服务业发展取得新的突破，为“十三五”服务业提质增效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1.服务业对经济推动力增强

2011年以来，我区服务业发展逐年加快，2015年服务业增加值增速首次超过第二产业。2015年我区服务业增加值达51.79亿元，是2010年的1.58倍；服务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为35.44%，比2010年提高3.06个百分点。服务业对地区经济的拉动作用不断增强，2015年服务业对GDP的贡献率达31.09%，比2010年提高7.58个百分点；2015年服务业从业人员已占总就业人口的34.47%。

表一：

2011-2015年高新区（江海区）三次产业增长速度

年份	第一产业 (%)	第二产业 (%)	第三产业(服务业)(%)	GDP(%)
2011年	3.50	3.90	1.96	3.26
2012年	3.02	11.84	3.89	9.00
2013年	3.25	11.54	5.55	9.46
2014年	5.48	12.69	5.96	10.50
2015年	11.24	8.54	9.91	9.00

表二:

2011-2015 年高新区（江海区）三次产业结构

年份	第一产业 (%)	第二产业 (%)	第三产业(服务业) (%)	GDP(亿元)
2011 年	3.53	64.50	31.96	109.67
2012 年	3.33	65.45	31.22	120.53
2013 年	3.09	64.05	32.86	129.63
2014 年	3.19	62.75	34.06	134.33
2015 年	3.27	61.29	35.44	146.12

2.新兴服务业发展势头良好

受“互联网+”发展大趋势的推动，跨境电商、在线购物、网络广告等新兴业态在我区兴起，以金融、现代物流、科技研发、信息服务等新兴服务业为引领的现代服务业发展体系逐步构建。2011-2015 年，我区现代服务业年均增长 7.67%，比服务业增加值平均增速高 2.21 个百分点。2015 年现代服务业增加值达 21.08 亿元，占服务业比重 40.69%，产业支撑力和影响力不断提升。

3.投资规模逐步扩大

2011-2015 年，我区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 23.40%。2015 年我区完成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 56.75 亿元，是 2010 年的 2.86 倍；服务业投资占全部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达 61.73%，比 2010 年提高 16.36 个百分点。房地产开发投资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多个大型住宅小区密集布局；碧桂园凤凰酒店、海逸酒店、东汇

城、星海湾综合体等商业项目加快推进；江门演艺中心和华侨华人创艺园、“南岸印迹”潮人径等服务载体设施投入使用。

4.行业发展亮点纷呈

“十二五”期间，我区服务业发展实现提质增效，主要行业的服务功能不断增强，产业特色日趋明显。科技服务显著提升，全区组建各类工程研发（技术）中心 69 家；培育市级孵化器 4 家、众创空间 5 家，启迪之星成为江门首个国家级众创空间，全区建成孵化载体 30 万平方米；科技创新配套平台建设加快，火炬大厦建成投入使用。金融服务不断完善，设立全省第二个高新区科技金融综合服务中心，引进 3 个股权交易中心在区内设立分中心，扩展银行网点至 42 家；建成全省首个园区企业信用评价体系，积极实施“政银保”，33 家企业成功办理近 3 亿元科技贷款；强化多层次资本融资市场建设，自主培育上市企业 9 家，成立启迪之星、粤科二期等风险投资基金。现代物流势头强劲，全国规模最大的跨境电商快件分拣清关中心建成运营，中岸公共保税仓、曙光物流中心、德邦物流等一批物流企业快速成长，江门高新区码头及其配套服务设施加快建设。电子商务快速发展，阿里巴巴集团·江门产业带、1688 进口货源·江门站、中国网库“江门电商谷”、“阿里巴巴速卖通”等电商平台上线运营，吸引近 3000 家企业入驻；大冶摩托、江粉磁材、贝尔斯顿等企业率先建立自营电商交易平台。旅游业活力增强，区域旅游收入和游客接待量不断增长，礼乐“葡萄生态旅游节”形成品牌效应，白水带景区资源整合服务水平提升，江中珠游艇会积极培育新兴旅游热点。商贸服

务稳步壮大，2011-2015年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14.85%，到2015年达38.02亿元；五邑路沿线汽贸市场培育成效显著，2013-2015年汽车销售年均增长41.00%。

（二）存在问题

“十二五”期间，我区服务业虽然取得一定的发展，但其发展速度和质量仍滞后于全市平均水平，未能满足区域经济转型升级的迫切需要。

1. 总体规模偏小

2011-2015年，我区服务业年均增长5.46%，比GDP和工业增加值平均增速分别低2.76个和4.19个百分点。2015年，我区人均GDP已达8631美元（按1:6.5的折换率），经济发展步入工业化中后期阶段，但服务业占GDP的比重仅35.40%，远低于全国50.50%、广东省50.60%的平均水平，也比江门市低8.70个百分点，而且与各兄弟市区相比，仅排在四市三区的第5位。可见我区服务业比重明显偏低，发展水平相对滞后。

2. 内部结构不均衡

2015年，我区教育、卫生、文化和公共管理等由政府主导的服务业增加值占全区服务业的比重达37.28%，超过三分之一；交通运输、批发零售和住宿餐饮等传统服务业所占比重为34.08%，而信息服务、金融、房地产、商务服务、科学研究与技术服务等现代服务业重点行业占比仅25.95%，现代服务业进入不足和行业发展不平衡的问题比较突出。从行业内部发展看，主要行业的服务水平和规模仍处于产业链中下游，高端生产性服务发展滞后，

对本地制造业转型升级的引导和支撑力度不够；中高端消费性服务供需失衡，服务需求外流的情况未有明显改善。

3.企业竞争力不强

2015年，我区服务业单位共3610家，比2011年增加2041家，行业规模显著扩大，但总体仍呈现“低、小、散”组织形态，缺乏具有一定地区代表性、较大行业影响力和知名度的现代服务业标杆型企业。2015年全区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135家，仅占服务业单位总量的3.74%；本地纳税“五十强”中仅有1家服务业企业上榜，区内服务业企业平均规模偏小、经营比较分散、专业水平和竞争力还不强。

4.发展要素约束加剧

一是土地资源紧缺。我区土地存量不足，与兄弟市区乃至珠三角其他高新区相比存在较大差距，服务业土地价格随工业化和城市化推进持续上涨。**二是**高端人才稀缺。我区近五成的服务业从业人员集中在商贸、住宿、餐饮等传统服务行业，总体素质偏低；现代服务业从业人员较少，且高层次创新人才和高级管理人员缺口较大。**三是**服务业资源集聚度不够。我区服务业投资比较分散，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结构中房地产占比偏高，现代服务业项目储备不足。

二、发展环境

“十三五”时期，是经济新常态下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实现科学发展、创新发展的关键期。纵观国际国内形势，我区现代服务业发展面临着巨大机遇，也伴随着不少挑战。

（一）发展机遇

从国际环境看，当今世界正由工业经济向服务经济转型。伴随主要经济体经济增速回升及经济全球化的深入发展，发达国家服务业的产业转移进一步加快，服务业跨国投资增长迅速，珠三角已成为中国承接世界服务业转移最活跃的地区之一，有利于我区服务业更广泛地参与国际合作与竞争；新一轮科技革命催生一系列新技术、新产品、新商业模式、新产业，为我区服务业转型升级带来新机遇。

从国内环境看，党的十八大报告明确提出推动服务业特别是现代服务业发展壮大，为服务业发展指明了方向。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实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为我区扩展现代服务业发展空间提供了有利条件。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全面推进，珠三角整体建立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进一步促进珠三角核心区资源优化整合，是我区推动现代服务业发展的重要契机。

从自身环境看，“十三五”时期我区发展现代服务业的区位优势、产业优势和政策优势不断强化。随着港珠澳大桥、广中江高速、深中江通道、江门大道为代表的现代交通网络体系的构建，我区作为珠江西岸桥头堡的优势更加凸显。通过近年来的发展我区已形成电子信息、光机电一体化、精细化工等特色产业和主导产业集群，成功创建珠三角（江门）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全国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示范城市核心区、国家创新型特色园区、中国（江门）“侨梦苑”华侨华人创新产业聚集区和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等五个国家级创新驱动发展平台，全面布局战

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产业的快速扩张为生产性服务业创造了巨大的市场需求，也刺激了以居民消费力提高为基础的生活性服务业升级。作为国家级高新区，我区兼具国家的政策支持和合署办公的机制体制优势，为现代服务业集聚资源提供了坚实支持；作为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主阵地，我区肩负建好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重要使命，给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

（二）面临挑战

从外部环境看，世界经济仍处于国际金融危机后的深度调整期，经济发展和市场需求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我国经济发展面临新常态，经济增速由高速转为中高速，经济增长动力面临从要素投入向创新驱动进行转换的挑战。我区的周边区域普遍高度重视现代服务业发展，对服务资源的竞争日趋激烈。江门“东提西进、同城共融”战略的实施对我区现代服务业发展是一把“双刃剑”，一方面有利于我区吸纳周边区域的服务需求，另一方面也容易导致我区服务业面临更激烈的同质化竞争，可能加剧教育、医疗、文化等高端服务消费需求外流。

从内部环境看，我区发展空间受限，经济总量较小，产业项目对现代服务业发展的整体支撑和带动力偏弱；城市基础配套仍不完善，公共交通、医疗卫生、教育等领域的服务载体不足，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有待提升；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的体制机制保障亟待优化，行业资源集聚和创新升级仍需加强推动。

三、发展思路

（一）指导思想

全面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围绕高新区加快发展的主线，紧抓国家“一带一路”、广东“珠西战略”和珠三角（江门）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政策机遇，以创新驱动为引领，以制造业转型升级和居民收入提升创造的服务需求为基础，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全面强化生活性服务业，高水平提升传统服务业，积极培育服务业新型业态和新兴产业，构建布局合理、结构优化、功能完善的现代服务业体系，促进经济发展提质增效升级，把高新江海建设成为宜业宜居的珠西现代科创产业新城。

（二）基本原则

坚持创新驱动，内外优化。推进现代服务业在资源整合、市场运营、政策配套等方面的体制改革与制度创新，优化现代服务业发展环境。以科技创新、理念创新、产品创新和管理创新为引领，着力推进服务业内部结构优化；支持企业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实施技术改造，提升服务现代化水平。

坚持突出重点，集聚提升。充分发挥制造业资源优势，大力发展配套生产性服务业，重点发展科技服务、金融服务、电子商务、现代物流等业态，坚持发展壮大生活服务业。提升服务业集聚水平，发展总部经济，推进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和示范园区建设，完善公共服务平台，增强服务业集聚辐射效应。

坚持产业联动，协调发展。统筹推进三次产业协调发展，坚持满足内需与面向国内、国际市场协调发展；坚持拓展现代服务

业与提升传统服务业协调发展；坚持生产性服务业与生活性服务业协调发展；坚持城乡服务业协调发展，推动城乡服务业合理布局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坚持主动对接，开放合作。积极扩大现代服务业领域的对外开放合作，坚持“引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全面加强聚侨引智、全球链接和区域协作，主动对接国内外先进地区，不断创新现代服务业开放合作模式和机制，大力促进服务外包和服务贸易发展。

（三）发展目标

“十三五”时期，服务业现代化进程明显加快，总量规模和质量效益持续提升，逐步建立起层次高、竞争力强、特色鲜明的现代服务业体系，形成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齐驱并进、共同拉动区域经济发展的良好格局，基本建成现代物流枢纽节点、民营经济总部基地、区域性商贸服务中心、珠西现代科创产业新城。

——总量规模持续扩大。现代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保持稳定增长，服务业发展速度高于地区生产总值增速。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逐年提高，到 2020 年，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从 2015 年 35.40% 增加到 38.00%，提升 2.60 个百分点。

——产业结构日益优化。现代服务业和传统服务业协同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功能明显增强，生活性服务业全面提升。到 2020 年，以科教服务、现代物流、金融服务、电子商务等为代表的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比重达到 50% 以上。

——服务能力显著提升。抓好现代服务业重大项目建设，培

育形成一批规模较大、效益较好、服务能力较强的优势服务企业。现代服务业集聚发展的态势更为明显，建成1-2个主导产业突出、功能配套完备的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构建一批公共服务平台。

——发展环境不断完善。深化服务业市场化改革，使社会资本成为现代服务业发展的主体力量，理顺现代服务业管理体制，落实支持现代服务业发展的各项政策，提升行业组织作用，形成规范有序、充满活力的现代服务业发展新局面。

四、重点发展产业与领域

“十三五”期间，我区要按照构建现代服务业体系的目标要求，结合产业基础和比较优势，大力发展支撑制造业转型升级的生产性服务业，全面提升满足人民群众需求的生活性服务业，切实把现代服务业打造成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引擎。

（一）打造创新创业高地,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

以支撑制造业转型升级为目标，积极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中、高端发展，大力推进科教服务、现代物流、金融服务、电子商务、信息服务、商务会展、专业服务等行业创新发展，全面提升服务功能。

1.科教服务业

创新科技服务发展机制。全面落实珠三角（江门）自主创新示范区实施方案，制定体现高新区特色的高企培育、人才引进、创业创新等扶持政策，整合政府部门、科研机构、重点企业的科技资源，建立起服务功能完备的科技服务支撑体系和资源共享机制。以启迪之星孵化器为先导，引导更多社会资源向科技服务集

聚，加快建成“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专业园区”完整孵化育成体系。培育科技服务市场主体。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支持企业建立研发机构，加大对企业技术创新的融资支持；整合区内研发机构资源，组建公共技术平台，打造若干国家级、省级、市级检测认证中心；大力引进工业设计、技术评估、产权交易、成果转化等科技中介服务机构；支持和引导信息技术、会计、法律、管理咨询等专业机构重点服务科技型中小企业。加强科技服务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进全国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示范城市核心区建设，实施小微企业创业创新载体建设、公共服务平台完善、环境优化三大工程。加快科技创新服务中心配套区、珠西云谷和高新创智城建设，力争到2020年建成100万平方米孵化加速载体，形成特色鲜明、功能齐全的科技服务业集聚区。提升科研教育水平。加大教育基础投入，优化教育布局，提升教育质量，扶持优质民办学校。结合本地产业需求大力发展现代职业教育，加强南方职业学院建设，推进江门幼师升格。统筹科研机构、应用型本科高校及专业学院的引进和建设，探索创新产学研合作模式，推动与暨南大学、华南师大、五邑大学、江门职业技术学院等高校的合作共建项目，促进科研成果在地转化。

2.现代物流业

构建多层次现代物流体系。充分发挥广中江高速、江珠高速、广珠轻轨和广珠铁路等高效、便捷的现代交通网络优势，推动检验检疫、货运、港务等口岸系统与物流配送系统建设，加快制造业物流、电子商务物流、城市配送和国际物流等专业领域物流的

发展。完善物流基础设施。加快江门高新区码头 3000 吨级多用途泊位工程和物流配套服务中心建设，全面发展港口运输、中转、保税物流、配送、出口加工等方面的业务，积极打造江门地区最大的国际货运物流基地和物流园区。探索先进可行的供港澳食品、农产品检验制度，加快供港食品交易中心项目建设。增强物流服务功能。培育重点物流企业，推动物流企业规模化、集约化发展，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布局多层次城乡物流配送网络节点体系；鼓励龙头物流企业整合资源，向服务链高端延伸，发展涵盖物流、资金流、信息流及商流的供应链增值服务，提升物流产业整体水平。

3.金融服务业

加快培育服务主体。优化我区金融服务环境，加快科技银行发展，打造好碧桂园金融街、高新区金融街等金融服务集聚区，进一步吸引商业银行、小额贷款、担保、证券、财务、金融租赁、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等金融机构落户。坚持提升产业金融水平。深化与三大股权交易中心的合作，积极培育和引导企业到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继续壮大“高新（江海）板块”规模。探索建立创业投资基金、产业导向基金及 PPP 融资基金等，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加大对主导产业的投入和扶持，促进产业集聚发展。强化科技金融有效对接。推进高新区科技和金融结合示范区建设，完善科技企业信用评级体系和数据库，积极推广“政银保”、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科技贷款等金融服务。用好启迪之星及粤科二期天使投资基金，争取设立“侨梦苑”华侨华人创业创新发展基金等

创业种子基金，吸引优秀项目和团队落户。推动金融服务创新。引导银行、保险、信托等金融机构的融资服务向其他生产性服务领域延伸，推进金融产品创新，培育发展互联网金融、供应链金融、物流金融等新兴业态，多渠道拓宽企业融资空间。

4. 电子商务业

培育电商平台和电商企业。创建国家电子商务综合示范区，引进更多优质电商平台，推广“专业市场+电商+物流”的商业模式；培育发展一批具有行业影响力的本地电子商务服务企业，提升园区内电子商务咨询、数据管理、网络营销、技术培训、代运营等专业服务水平。强化电子商务技术应用。引导制造与流通企业创新优化生产组织环节和经营模式，支持企业通过自建、合资、合作等方式加强电子商务应用，把电子商务培育成产品的重要销售渠道，提升生产和服务效益；推动旅游购物、餐饮住宿、休闲娱乐等消费领域的电子化服务。大力发展跨境电子商务。以江门跨境电子商务快件分拣清关中心为先导，积极打造跨境电子商务服务平台，推行线上申报与线下监管相结合的进出口监管模式，强化集跨境电子商务通关、检验检疫、税务、结汇、仓储物流、金融等关键环节于一体的“单一窗口”综合服务体系。

5. 信息服务业

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完善互联网、移动互联网、数字电视网等信息基础设施，推进电信网、广播电视网和计算机通信网的“三网融合”；大力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加快光纤布局，推动公共场所无线网络全覆盖。加快高新区智慧园区建设。加大

云服务、大数据在政府、企业、社会等领域的推广力度，发展智能终端应用，构建 O2O 社区整体在线智慧园区资源与服务平台，打造线上线下相结合的高科技产业集聚区。建立信息数据库，提升信息技术服务应用水平，一方面为园区管理提供新技术支持，强化电子政务、舆情监控、智能交通、医疗卫生等公共领域服务；另一方面提高园区制造业信息化程度，推动企业借助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信息技术服务向制造数字化、产品智能化、管理精细化升级改造。

6.商务会展业

推进 LED 博览交易中心建设运营，打造绿色光源专业展销市场，开拓新品发布、行业应用高端论坛、产品展销等高附加值功能。创新江中珠游船项目展销模式，依托游艇会打造集游艇会展、高端会所、游艇交易及维修、驾驶培训等业务于一体的游艇旅游文化服务，积极举办游艇嘉年华等展销活动。依托礼乐利生车城，推进礼乐汽车文化广场和五邑路沿线汽贸市场建设，加大汽车会展培育力度，打造集汽车整车销售、展览展示、试驾体验、美容维修、零配件交易等综合服务于一体的高端汽车展销中心和现代汽车文化城。通过会展经济拉动我区商贸流通业、商务旅游及专业服务等相关产业发展，构建完整的会展产业链。

7.专业服务业

积极引入和培育知识密集型专业服务机构，以法律、财务、咨询、管理、广告、人力资源等为重点，构建种类齐全、分布合理、运作规范的现代专业服务体系。引导专业服务机构依托网络

平台和现代信息技术，创新服务模式和增值业务，重点服务我区主打产业、中小型科技企业及创新创业群体。加大政府对专业服务的购买力度，制定和出台扶持专业服务业发展的优惠政策，扶植本地专业服务机构发展壮大。引导与鼓励企业实行企业管理服务外包，借助专业“外脑”提升企业管理水平，激发服务外包市场活力。

（二）建设宜居品位新城，全面提升生活性服务业

以满足人民群众需求为目标，积极拓展生活性服务业新领域，大力推进商贸流通、旅游休闲、房地产、健康服务、社区服务、市政服务等行业升级发展，不断改善社会生活环境，提升城市文化品位，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1. 商贸流通业

打造品质商贸新城。推动华夏幸福合作区域核心区开发建设，结合华人华侨“双引双创”小镇、规划展览馆、国际学校和其他产业项目规划，完善特色商业配套，打造新型商贸集聚区，全面提升城市品位。优化商业布局体系。加快推动东汇城、星海湾、府西小区轻轨配套等大型商业综合体建设运营，积极发展体验店、连锁经营、奥特莱斯等零售新业态。推进兰花味精、春燕棉纺厂、江门纸厂、江门船厂等“三旧改造”项目商业开发，升级改造东海路、麻园路、滘头东路传统商业街，加快胜利南路沿线商业布局。提升传统商贸服务。促进传统特色饮食业升级发展，引导外海沿江河鲜食街和礼乐全境田园餐饮规范经营、提升档次，引进规模餐饮企业落户，进一步擦亮“江海美食”品牌。推动在建酒店落成

开业，发展酒店公寓等住宿配套，满足不同层次的旅客需求。推进传统消费模式变革，鼓励商业综合体、酒店餐饮、专业市场等服务企业发展线上线下联动的多元化消费模式。

2. 旅游休闲业

全面建设我区首个大型文化旅游产业项目——“南岸印迹”，推进百年工业遗迹保护开发，建设江门船厂工业遗址公园，打造特色文化创意空间，发展新型工业旅游。加大白水带森林公园开发建设力度，整合外海五大祠、陈少白故居、茶庵寺及聚贤坊等旅游景点提升服务水平，建成综合性风景名胜区。高品位打造礼乐湿地公园，充分挖掘其观光、保育、休闲价值。整合江门演艺中心和华侨华人创艺园、历史文化古迹、秣稼生态园、潮人径、江中珠游船等旅游资源，加强与周边区域的旅游合作，开发文化演艺游、休闲生态游、滨海旅游等特色旅游产品；大力发展“礼乐葡萄旅游节”、“高新江海美食节”、“礼乐龙舟竞渡”等节庆经济。推动旅游休闲业与现代农业、制造业、其他服务业融合互动，带动交通、住宿、餐饮、娱乐、零售等相关行业的升级发展。以文明城市和公园城市建设为契机，优化区域旅游环境和秩序，打造靓丽“城市客厅”。

3. 房地产业

实施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稳定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促进房地产业和城区建设同步发展，加快城镇化进程。落实国家、省、市保障性住房建设目标，满足人民群众的居住需求。推进以满足新市民为出发点的住房制度改革，提高城镇居民购房支付能力，

扩大有效需求。健全房地产市场管理体制，保持有效投资力度，建立多层次住房供应体系。加快龙溪新城、明泰江海新城、珑山居、名门一号等大型房地产项目建设，完善小区周边配套，不断提升中心城区住宅房产品质。推进商住“三旧”项目投资，适度发展为生产和生活服务的商业地产，促进旧城区环境优化。加强中介服务、物业管理、商业运营等房地产业配套服务功能，提升房地产业专业化、规范化水平。

4.健康服务业

打造大健康产业集群。依托江门大健康国际创新研究院，推动食品保健品、药物及医疗器械、公共卫生产品等相关领域的科研成果转化，带动生物医药、医疗养护、休闲旅游和房地产等相关产业开发。提升健康养生服务水平。顺应持续增长的养老服务需求，借助宜居环境资源，积极发展以生活照料、医疗护理为主的养老服务业，办好居家养老中心、农村幸福院等保障性医养机构，培育发展满足多层次消费需求的社会医疗健康养老组织。推动体育健康产业发展。升级改造全区的健身广场、文体小广场和各类文体设施，整合开发体育场馆、公园广场、潮人径等资源，发展健身休闲、体育培训、健康恢复、体育用品销售等产业，引导大众加强体育消费，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继续扩大基本医疗保障制度覆盖面，加强区、街、村医疗卫生服务机构规范化建设和一体化管理，鼓励发展优质民营医疗机构。加快卫生信息化建设，加强重大疾病防控，完善公共卫生服务和监督体系。

5.社区服务业

加强公共服务站等社区服务设施布局和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区、街道、村（社区）三级服务体系。全面深入推动社区网格化管理，实现社区管理精细化、信息化。加快发展以疾病预防、医疗保健、病患陪护服务为主的社区医疗服务，规范发展以家政服务、养老助残、文体服务、物业管理为主的社区便民服务业。进一步激发社会组织活力，壮大社工人才队伍；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形式，动员社会力量承办各类便民利民的社区服务。推动“智慧生活”，构建覆盖城乡的智能化便民服务体系，发展社区 APP，加快社区公共服务信息平台建设，将社区网格化、养老网格化和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的服务有机结合，促进医疗、教育、行政服务等社会公共服务高效电子化。

6.市政服务业

加大财政投入，推动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持续提高；吸引社会资本，提高公共服务效率和质量。加强区内“十纵十横”路网建设和维护，做好城区主要路段交通优化。配合市区公交一体化优化路线规划，构建多层次公交服务网络，加强公交站场布局。合理规划建设 LNG 加气站。加大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推进内河综合治理，优化龙溪湖，强化防洪应急服务体系，提高内涝治理和防灾减灾能力。完善区内供水、供电、供气、污水处理等综合管网建设和配套，提高能源供给保障和使用效率。全面构建政务信息服务平台，提升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和“邑门式”行政服务中心便民服务，完善“1+3”清单动态监管，进一步推动行政审批和

服务事项网上办理。

五、重大工程

“十三五”期间，我区将针对服务业发展的薄弱环节和关键领域，进一步强化政府引导支持作用，实施五项重大工程，促进资源合理集聚，增强发展要素支撑，推动现代服务业跨越式发展。

（一）产业优化提升工程

鼓励区内大中型制造企业剥离非核心服务部门，支持企业外包部分辅助性生产活动、技术服务以及企业管理服务，以产业链整合配套服务企业，推进服务专业化、市场化、社会化，促进服务外包市场形成。通过实施科学合理的主辅分离，尤其是借助“营改增”等结构性减税政策，帮助企业降低生产成本、集中精力发展主业、提升工艺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引导有能力的制造业企业通过管理创新和业务流程再造，逐步分离设立技术研发、市场拓展、品牌运作等服务型企业。

依托现代信息技术和先进经营管理方式，推动行业服务模式创新与结构优化，积极支持区内企业应用电子商务及现代物流服务拓宽经营空间，促进金融服务向科技、物流、互联网等其他服务领域延伸。依托日益完善的信息基础设施，借助“互联网+”资源，引导电子商务、信息服务、管理咨询等生产性服务业和商贸流通、文化旅游、公共服务等生活性服务业以更多的组合形式融合发展，拓展市场需求，共同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

（二）载体平台建设工程

积极推动现代服务业集约化发展，建设和培育一批定位清晰、

功能完善、具有示范和带动作用的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加快总部科技园、电子商务示范园、金融服务区、商业综合体等重点产业集聚区建设，提升集聚辐射效应。围绕大健康、智能制造、电子信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强配套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的规划衔接，提高服务业与制造业的协同水平，使大健康产业园、智能云制造基地、电子信息产业园等专业园区成为集成制造与服务功能的产业链集合，有效提升全产业链竞争力。

重点强化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助力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和小微企业创新创业。针对不同行业生产性服务的共性需求，围绕高新区科技创新的发展主线，重点建设产品检测、质量认证、技术标准、知识产权保护、优势产业商品交易等公共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专业化、共享化的高质量服务。

（三）企业培育引进工程

积极扩大现代服务业规模，大力发展总部经济。优化现代服务业招商机制，创设优惠政策条件，加强金融服务、研发设计、跨境电商、信息服务、健康养老、文化旅游等重要领域的对外招商，重点引进和培育产业链中附加值高的研发、营销、管理等处在“微笑曲线”顶端的企业总部。抢抓国际服务产业转移契机，引导各类社会资本和先进技术投向现代服务业重点产业。

注重培育壮大本地服务企业，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建立本地服务业企业名录库，跟踪监测重点行业和企业发展情况，研究制定有针对性的行业扶持政策。支持和引导现有服务企业提升品牌价值、拓展服务功能，积极借助现代金融服务进行资本运作，

采取加盟、连锁、托管、合资等方式实现规模化发展，逐步成长为具备较强市场竞争力的大中型服务企业。

（四）服务品牌打造工程

实施服务品牌发展战略，全力加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品牌建设。在市场调研、产品设计、技术开发、管理咨询等高端服务领域，积极加强与国内外知名企业、机构的合作和引进，发挥品牌企业的引领功能和辐射作用；支持引导区内企业和机构申请省级、国家级、国际级认证，着力培育一批科研能力强、具有行业影响力的名牌服务机构，实力打造高新区科技服务品牌。

推广先进管理方法和制度，倡导服务行业标准化。在物流仓储、旅游景区、特色餐饮、商旅住宿、社会公共服务等具有明确服务标准的领域中，着力加强服务标准推广和监督制度建设，提升全行业经营规范性和服务质量。创建一批服务业标准化试点企业和示范区域，以高标准要求和高质量服务引领产业优化提升，增强行业品牌价值。

（五）区域对接合作工程

加强与发达地区优势服务业的交流与合作，迅速提升我区现代服务业发展水平。把握全面创建江深自主创新合作区的战略机遇，主动接受深圳先进科技辐射和先进制造业及其配套产业、生产性服务业转移；加强与佛山、珠海、中山等珠三角核心城市及周边城市生产性服务业对接和合作，拓展区域服务市场需求空间；对接广东自贸区建设，探索推行保税展示交易、跨境电子商务保税进口等新型贸易服务业态；引进港澳台在规划、服务、管

理等领域的技术和经验，加强研发设计、航运物流、教育养老等方面的合作。

扩大服务业对外开放力度，积极开拓国际国内两个市场。支持本地服务企业跨区域经营，通过直接投资、连锁经营、特许经营等模式，实现市场拓展和品牌输出。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和欧美发达国家的合作，加强经贸活动往来，鼓励本地优势企业跨国、跨区域设立分支机构、办事处，开拓销售贸易市场，高效响应服务需求。

六、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一是切实加强政府的统筹协调和组织领导作用，把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提升至高新区整体发展战略的核心位置。强化全区推进现代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作用，着重加强重大问题研究和政策措施制定。理顺现代服务业管理体制机制，明确部门责任，强化相关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的执行落实。各街道要根据工作实际提升现代服务业组织领导和工作机制。建立反映我区现代服务业发展特点的统计指标体系和现代服务业统计制度，制定适合我区实际的现代服务业发展考核办法。**二是**支持服务业行业协会规范发展，鼓励行业协会在市场准入、信息咨询、规范经营行为、实施国家和行业标准、价格协调、调节利益纠纷、行业损害调查等方面积极发挥作用，协助行业成员解决困难、持续成长，构建起政府与行业协会共同推动现代服务业发展的工作体系。

（二）强化政策支持

一是着力优化完善服务业的政策扶持体系。加大对现代服务业及优势服务业发展的研究力度，引进民间智库和专业机构参与规划编制，加快出台现代物流、电子商务、旅游文化等领域的专项规划，制定主要行业的服务质量提升工作实施方案。二是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全面落实财税优惠政策，整合各类专项资金，实施专项补贴。积极搭建融资平台，发挥政府和市场双重资金保障作用，引导和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增加现代服务业贷款规模。加强招商引资力度，吸引社会资本进入现代服务业领域。三是优先保障要素供应。根据我区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和重点项目建设需求，提前统筹安排用地指标计划；“三旧改造”收储的存量土地，优先考虑用于服务业发展。逐步执行现代服务业用水、用电、用气价格与工业并轨的政策，认真规范涉及服务业的各种收费，降低服务企业运营成本。

（三）强化人才集聚

一是加强人才引进培养。创设积极的政策条件和专项人才资金，大力引进我区现代服务业发展所需的高层次人才和创新创业型人才。引导高等院校、职业院校、社会培训机构等增设现代服务业专业并与本地企业联合培养紧缺人才。二是提升从业人员素质。支持“行业协会主导、相关部门参与”制定现代服务业从业人员培训大纲，组建专业技术培训师资队伍，加大对服务业从业人员培训力度，加强服务业领域的执业资质认证管理。三是完善人才保障服务。结合本地实际，创新人才评价机制，落实各项人才激励政策，全面提升在教育、医疗、住房、社保等方面的服务能

力，为人才发展进步提供支持和土壤。

（四）强化环境提升

一是完善基础设施配套。加快城市交通网络建设和园区产业配套，加强信息化基础设施升级改造，优化提升城市创业居住环境。落实重点项目“四个一”工作机制，推动现代服务业重点项目和服务业集聚区建设。**二是**优化营商环境。放宽市场准入，完善清单管理，鼓励各类投资主体以多种形式兴办服务经济。加强市场监管，规范服务市场秩序和服务价格，优化企业信用信息收集和披露系统。重视对企业产品的品牌、专利等知识产权和无形资产的保护，加大政府对公共服务的采购，加强舆论宣传，营造全社会支持现代服务业发展的创新创业氛围。

有关用语说明

1.珠三角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国务院正式批复广州、珠海、佛山、惠州仲恺、东莞松山湖、中山火炬、江门、肇庆等8个珠三角国家高新区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省委、省政府将这个示范区定位为国际一流的创新创业中心，打造我国参与全球创新竞争与合作的重要平台，引领珠三角链接全球创新资源，为实施国家自主创新战略探索新模式。

2.“互联网+”：即充分发挥互联网在社会资源配置中的优化和集成作用，将互联网的创新成果深度融合于经济、社会各领域之中，提升全社会的创新力和生产力，形成更广泛的以互联网为基础设施和实现工具的经济发展新形态。

3.“政银保”：是一种以政府财政投入的基金做担保、银行为符合贷款条件的担保对象提供贷款、保险公司对上述贷款本金提供保证保险的中小企业、农业贷款模式。

4.“一带一路”：“丝绸之路经济带”、“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

5.“东提西进、同城共融”：东部蓬江、江海、新会、鹤山三区一市在现有格局上整合提质。西部台山、开平、恩平三市实施协同共进。

6.“珠西战略”：大力发展装备制造业，努力成为珠江西岸新的增长点。

7.PPP 融资（模式）：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的缩写，指政府与私人组织之间为了合作建设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或是为了提供某种公共物品和服务，以特许权协议为基础，通过签署合同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建立起“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全程合作”的共同体关系。

8.“三旧改造”：广东省特有的改造模式，分别是“旧城镇、旧厂房、旧村庄”改造。

9.“城市客厅”：指具有商旅及文化接待、服务、体验中心功能的集散地。

10.“十纵十横”：十纵：临江路、连海路、江睦路、龙溪路、南山路、东宁路、金星路、东海路、胜利南路、礼乐路。十横：江海路、五邑路、金瓯路、高速北路、彩虹路、云沁路、新港路、一行路、会港大道、麻园路。

11.“邑门式”行政服务：即“一个窗口受理、一条龙服务、一

站式办结”的行政服务平台。

12.“1+3”清单：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制度、投资准入负面清单、投资准入审批清单、市场监督清单。

13.“微笑曲线”：微笑嘴型的一条曲线，两端朝上，在产业链中，附加值更多体现在两端，设计和销售，处于中间环节的制造附加值最低。

14.重点项目“四个一”机制：按照“一个项目、一个责任领导、带一套人马、一抓到底”的原则推进重点项目建设。

公开方式：不公开

江门高新区党政办公室

2017年6月13日印发
